



迟到的爱

◎刘昭

那天,我被网上的一张照片暖哭了。一个女孩拿着碗喂调皮的儿子吃饭,旁边坐着女孩的妈妈,也拿着碗,喂女孩吃饭……三代人,两个母亲,两个孩子,充满了满满的爱。无论你多大,无论你成为了谁,无论你身在何方,你始终是妈妈眼里的孩子。

七岁之前,我是一个跟奶奶在乡下长大的“留守儿童”,对于妈妈很生疏,我一点也不喜欢她。因为她太严肃,对我太严苛。我跟奶奶一起生活,没有那么多规矩。早上我可以赖床,想几点起就几点起;我可以不用睡前洗刷;我可以随地擤鼻涕、吐痰;我还可以随时吃零食……总之,那时候的我觉着跟着奶奶一起生活,是我最快活、最幸福的时光,无拘无束,任意妄为。

后来,我跟妈妈来到县城上学,“独具乡村气息”的我让我在一群城里孩子眼里显得那样格格不入。我不会说普通话,我没有好的生活习惯,从未有过的自卑感深深地打击着我。那时候我妈又对我特别严厉,动不动就拉着长长的脸对我大声呵斥,没有一丝的温柔。放学后必须先写作业,上学时间不能看任何电视节目,每晚必须洗刷完才能上床睡觉,自己的衣服自己洗,不许吃零食……各种条条框框限制着我的自由。最让我无语的是我妈不让我扎辫子,总是给我剪个巨丑的短发,从来不给我买漂亮的裙子穿,不允许我照镜子超过1分钟……这些近乎变态的“规矩”让我一度认为我绝对不是她新生的。我从来不敢跟她撒娇,因为她总会用“一边去”的嫌弃眼神让我彻底没有欲望黏着她。

最初跟妈妈生活的那两年简直是我童年的阴影,我那时候会偷偷在纸上画一个巨丑的人脸,在旁边写上她的名字,然后注明“此人是坏蛋”。渐渐地,在她的“法西斯”式管教下,我养成了特别规律的生活习惯,而且我比同龄孩子更独立,我喜欢自己去把事情,不愿依赖家长,因为那时候我觉得我妈肯定不会帮我做任何事情。为了能赢得我妈的表扬跟认可,我努力学习,那时候我觉得只要能得100分我妈肯定会对我的管教宽松一些,可事实证明,在学习这条路上她从来都不会对我满意。

让我开始觉得我妈像亲妈是我初二的时候。那时候学习压力大,每天晚上的作业我都做到很晚,我妈不再像以前那样在意成绩、名次,她经常和颜悦色地跟我交流,不让我学的那么晚,作业做不完她帮我做,但是一定要10点半之前睡觉,我如果实在太困,她就让我睡个懒觉,然后再给老师请假不去上早自习。她开始变得特别细心,给我研究各种加强营养的食谱,每天的早餐做到不重样。上高中的时候,我妈会早早在学校门口等我下晚自习,晚自习回家,我妈早就给我贴心的准备好宵夜,有时候是温度刚刚好的水饺,有时候是削好皮的水果,有时候是剥了皮的核桃仁、花生仁……我高考的时候,为了不给我制造压力,她选择跟平时一样,没有过分“关心”我,我还是跟往常一样自己骑车上学,后来,我才知道那三天,她一直悄悄地跟着我,既想紧跟,又怕被发现,一路就那样不紧不慢,躲躲藏藏。三天,六月里的骄阳炙烤着她不再年轻的脸庞……

养儿方知父母恩。自从当了母亲之后,才越来越体会到妈妈对我的爱。母爱是慷慨的,她把爱洒给了春露,洒给了秋霜;留给了晨曦,留给了暮霭;分给了弃婴,分给了遗孤;而唯独忘了她自己。如今我的妈妈,到了耳顺之年,她不再年轻,她开始变得健忘,双眼也花了,腿脚越来越不灵活,但即使这样,她还是主动帮我带孩子,抱着三十斤的外孙跑上跑下,没有说一声累,抽空给我和儿子做各种好吃的,大晚上送来,用她那个“不太灵光”的老年脑子应对快速发展的互联网,搜索各种育儿知识分享给我……儿子小的时候,为了能让我睡个好觉,她承担了晚上看护孩子的任务,儿子晚上哭,我妈比我醒的还快,跟我说:“你快睡觉,我来看他……”然后麻利地给孩子沏奶粉、换尿布、哄孩子睡觉……也只有我妈看儿子的时候,我变得像个孩子,不用操心,绝对的放心,因为她已经把对女儿满满的爱传承到她女儿的孩子身上了。

我经常跟我妈开玩笑:“小时候,你对我那么严厉,不像亲妈,现在我长大了,你却对我越来越疼爱了。”妈妈笑着说:“你就当这是迟到的爱吧,算是对你童年的补偿吧。”

其实,我知道,妈妈对我的爱从来没有迟到。 作者单位:曲堤镇中心小学

深秋的阳光暖洋洋的照射在“谷老师”紫红的、核桃般的脸上,他微闭着双眼,头歪斜地枕着椅子的靠背,稀疏的白发在微风中抖动着。之所以加个引号,那是因为他不是一名真正的老师。他只是是一名普通的村民。村民们喜欢叫他“谷老师”也不全是他曾经当过不到一月的代课老师,而是因为他的毛笔字。

“谷老师”的毛笔字写得好在村子里是出了名的,几十年来谁家办喜事、丧事,逢年过节写对联都要请“谷老师”帮忙。毫不夸张地说,在村子里没有人比“谷老师”更受人尊敬。村长、主任、会计走马灯似的换了一届又一届,他们的威信只是暂时的,有效期不过三年五载。而一手漂亮的毛笔字可不是三日两日就能练得成的。

受人尊敬的滋味的确惬意,但惬意之余,“谷老师”总觉得有些遗憾:这辈子没有成为一名真正的老师。他是非常喜欢教师这一职业的,但命运偏偏与他作对。沾了地主父亲的“光”,在阶级斗争压倒一切的时代,“谷老师”仅仅当了一个月的

感悟

◎祁云霄

- 一 人生有静心,方悟世情深。凡事三思行,立身德为本。
- 二 金兰需缘分,卧雪亦相寻。若信浮云去,三省悟自身。
- 三 忠贞当须循,尽瘁报国恩。桃园情义重,皆因志同道合。
- 四 王祥冰求鲤,黄香温暖衾。百善孝为首,反哺报娘亲。
- 五 青莲传宝偶,月明人气新。煮酒认英贤,把盏慰昆仑。
- 六 世间三千事,因果源于根。一树一菩提,淡然看红尘。

作者单位:县委巡察办

毛笔字(小说)

◎田司勇

代课教师,就被迫离开了讲台。理由自然充分得很:“地主崽子”决不能给根正苗红的贫下中农的孩子当老师,取而代之的则是大字识不了几个的大队“一把手”的女儿。更让“谷老师”心里愤愤不平的是“一把手”的女儿竟然被“一把手”推荐上了大学,成了一名工农兵大学生,毕业后留在了省城。

其实,论学问、论能力,“谷老师”哪里也不差。“谷老师”解放前读过师范,还是优等生,怎奈时运不济,没有用武之地。对自己的出身,他一直是深恶痛绝的,直到后来,国家取消成分论,他才感觉好受一些。

“谷老师”的思绪一直在过去徘徊。曾经有一段时间,很多村民央求他教自己的孩子写毛笔字,每逢中秋、春节,他们会送他一些烟、酒、糕点,这是他一生中最为快乐的时光。当然,被人重视的感觉不是一点小东西所能体现的。他有求必应,认真指导每一个孩子临摹、书写,为此,他专门腾出一间房子作为教室,供孩子们学习。周末是他最忙碌、最快乐的日子,他觉得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儿,也常借“老牛自知夕阳短,不用扬鞭自奋蹄”自勉。他乐不可支地做着自己的事情,全然不顾家人的反对。他觉得毛笔字、婚嫁选日子、发丧选坟地、请柬回帖如何写都是老祖宗传下来的,他必须义无反顾地传承下去,必须教给下一代。

“谷老师”就这么胡思乱想着,他常常胡思乱想,特别是空闲的时候。近来,他的情绪很坏,常常无端地发脾气。村子里找他写毛笔字的人家越来越少,并不是结婚的少了、村子里不杀人了,也不是人们过春节不贴春联了,而是人们用上电脑了。电脑里有现成的,需要什么,下载下来,打印出来就可以,省时省力省钱,还不欠人情。春联有现成的,商店里、集市的地摊上到处都有卖的,价格还不贵。来学毛笔字的孩子也越来越少,到最后,他的毛笔教室只剩下了孤零零的、整洁的桌椅。因为考试不考毛笔字,且日常用处不大,村民们这样认为。人心不古啊!“谷老师”心里很难过。

“谷老师”突然觉得活着没什么意思了,他毕生引以为豪的毛笔字竟然沦落到这般地步!他很少出门,甚至不愿见到村子里的人,就连看家人的目光也是躲躲闪闪的。他变得沉默寡言,要知道在过去,他可是村民们心中的偶像,不知道有多少人围着听自己谈天说地、论古讲今……

冬至的时候,“谷老师”去世了。遵照他生前的愿望,下葬的时候,家人把他毕生的财富——他曾经用过的所有毛笔装在一个精致的木盒里陪葬。与毛笔盒相比,他的骨灰盒竟是那么渺小、寒酸。

冬日的寒风刮过“谷老师”光秃秃的坟头,那新鲜的坟头高耸着,宛如一只巨大的秃笔,了无生气。或许,待春风吹起的时候,会生机盎然的。

作者单位:孙耿街道中心小学



他们正小声说着,忽听到一阵轻轻的喊喊喳喳的声音从苇丛中传来,因为夜太静了,除了近处河水的流淌声,跟前每个人心跳的声音都能听到。“二秃,你他妈联络好了吗?”像是周龙的军师周通的声音。

“好了,共是十八个人,都是跟共产党有仇的人,不是老子挨枪子,就是家财被分光,他们早就憋着劲儿要报仇了。”

“好!老子这次来,是奉了周龙周司令之命前来组建建国大陆光复会山东分会的。美国人已经跟蒋总统说了,不让共产党在大陆站住脚,要像掐死摇篮中娃娃一样掐死这个新政权,明白吗?有美国人撑腰,咱怕啥!”

“明白,不怕。”众人小声附和着。“最近啊,咱先搞点活动,擒贼先擒王,咱先把共党孤城区的书记区长收拾掉。这里地形咱熟,闹韶台上没几个人把守,明天三更动手,把刀子磨快,斧子也行。成了,老子给你们发美金,带你们到自由世界玩洋妞。”

“嘿嘿”,几声淫荡的笑声过后,周通小声地说:“散了吧,明天掌灯时分在东城门外集合,这回咱干个漂亮的。”

随后,那些人幽灵一样,消失在夜幕中。

好家伙!张福几个惊出一身汗来,要不是野外逃难,谁知道一群恶魔正在制造一桩血案啊。他们顾不得逮大雁了,赶紧回到区政府,报告

第二天夜里,那些人果然来了,摄手摄脚的,像一条游蛇,缓缓地爬上闹韶台。

三贤祠的东侧是区政府仓库重地,西侧两间房



小说连载

江湖夜雨

张加增

了情况。于是区委郭书记和张区长连夜进行了部署,孤城的守备人员再加上区小队的力量,为来犯的敌人设下了陷阱……

子住着区长和书记。这些人上来直奔西屋而去。踢开门,用了斧子刀子朝床上乱砍乱插一气,扑扑的全是草料口袋被捅破的声音,“不好!空城计!”

忽然一片火把,从四下围拢而来,“不许动!”直见黑洞洞一排枪口对着他们,周通抡起斧子朝郭书记砍去,郭书记一抬手子弹打在他手上,斧子一下掉在地上,他亦痛苦地坐在地上。

这伙人万万想不到如此诡密的行动,早就被人识破,而且还钻进人家的口袋。看来人家书记区长都是福将,蒋家的气数尽了。他们知道反抗是没有用的,只好丢下凶器,乖乖的举起手来。

一场凶残的报复行动流产了。区上连夜对这些人进行了审讯。原来周龙卖掉了土地,携了细软南逃后,在广西遇见了他失散多年的舅父孟伦。这孟伦极善钻营,已成为党国高官,并和陈立夫打的火热。看到落魄的外甥,他正想扩充实力,马上对二陈举荐。梦一般,周龙成为国民党光复会重要成员,受命在大陆发展光复会组织。

立马,他有了一种平步青云的感觉,一下子兴奋到极点。立即着手在大陆东南方建立光复会组织。他的步骤是首先统一管理党国潜伏在大陆的特务组织,由他配发电台和活动经费。由这些人发展新的会员,一旦时机成熟搞大规模破坏活动。再就是组织还乡团,趁共产党还没站稳脚跟,大量杀害党员干部烈军属群众骨干等,在大陆造

成恐慌。还别说,前些时候这些恶人们组织的队伍,还真的在黄河下游的鸭庄湖和三教镇一带制造了两起血案,杀害了6个村干和两个军属。

这一次,他下了本钱,派了他的两大干将周通和五能,携带一部电台,组织齐鲁东部光复先遣队,以山东为突破口,然后在全国推开。没想到刚一交手,便吃了大亏,他做梦也想不到是南飞的大雁以特定的方式给他们泄露了天机。这使他非常苦恼。既然舅父向国民党高官推荐了他,自己就要拿出点真本事让人家看看,不然在台湾这个派系林立的地方哪有他的站脚之地呢。

仗着有钱,周龙给母亲和两个小老婆买了房子,请了保姆,就在台北扎下根来了。他特意把弟弟送到台湾商学院学习。在他看来,周家再走政治的军事的路子都行不通了,只有经济才是国家发展的必由之路。多年后他的弟弟提到这个选择时,还深深地感谢他,说他有先见之明。

周龙的“光复会”和其他类似的组织搞的还乡团,给孤城乃至山东的新政权敲了一次警钟。国民党八百万军队失败了,那是他们失去民心、长期腐败造成的,也是他们处在明处,看的见打的着的结果。现在,他们转入到了地下,背地里捅刀子,对付起来就增加了许多的麻烦。(十八)